

深圳市大道应对气候变化促进中心
2018 年度审计报告

目 录

	页 次
一、审计报告	1-2
二、单位财务相关情况统计表	3
三、资产负债表	4
四、业务活动表	5
五、现金流量表	6
六、会计报表附注	7-17

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

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	深圳市福田区滨河大道 5003 号 爱地大厦东座三层	电话：+86(0755) 83890219 Tel: +86(0755) 83890219
Beijing Yongtuo CPA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 Shenzhen Branch	3F, Aidi Building, No.5003 Binhe Road, Futian District, Shenzhen	传真：+86(0755) 83890186 Fax: +86(0755) 83890186

京永深分审字[2019]第 066 号

审计报告

深圳市大道应对气候变化促进中心：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深圳市大道应对气候变化促进中心财务报表，包括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8 年度的业务活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会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按照《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是深圳市大道应对气候变化促进中心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设计、实施和维护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2）选择和运用恰当的会计政策；（3）做出合理的会计估计。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我们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做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基本情况

深圳市大道应对气候变化促进中心于 2017 年 05 月 08 日经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政部批准登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52440300MJL178033X。理事会每届任期 3 年，理事长为单位法定代表人。本届法定代表人：罗媛楠。地址为深圳市前海自贸区鲤鱼门街万科企业公馆 25E 栋 1 层 01，业务主管单位为深圳市相关职能部门和单位。

四、财务状况

1、深圳市大道应对气候变化促进中心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为 1,273,135.97 元,其中:货币资金 1,224,999.15 元,其他应收款 6,242.82 元,固定资产 41,894.00 元。

2、深圳市大道应对气候变化促进中心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负债总额为 470,639.54 元,其中:应付款项 99,440.04 元,应付工资 52,537.23 元,应交税费 1,309.69 元,预收账款为 317,352.58 元。

3、深圳市大道应对气候变化促进中心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净资产总额为 802,496.43 元,其中:限定性净资产 388,282.39 元,非限定性净资产 414,214.04 元。

4、深圳市大道应对气候变化促进中心 2018 年度收入 3,333,482.53 元,其中:捐赠收入 3,330,000.00 元,政府补助收入 0.00 元,投资收益 0.00 元,其他收入 3,482.53 元。

5、深圳市大道应对气候变化促进中心 2018 年度支出 3,445,605.09 元,其中:业务活动成本 3,287,133.45 元,管理费用 135,568.64 元,其他费用 22,903.00 元。

6、深圳市大道应对气候变化促进中心 2018 年度公益事业支出 3,287,133.45 元,工作人员工资福利 0.00 元,行政办公支出 135,568.64 元,工作人员工资福利和行政办公支出占本年支出的比例为 3.93%。

五、审计意见

经审计,我们认为深圳市大道应对气候变化促进中心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基本建立完善、执行情况良好。深圳市大道应对气候变化促进中心财务报表已按照《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和《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深圳市大道应对气候变化促进中心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8 年度的业务活动成果和现金流量。

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深圳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九年四月二十四日

单位财务相关情况统计表

2018 年 12 月 31 日

组织名称	深圳市大道应对气候变化促进中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52440300MJL178033X		
办公地址	深圳市前海自贸区鲤鱼门街万科企业公馆 25E 栋 1 层 01	登记时间	2017 年 5 月 8 日
联系电话	0755-25606666	邮政编码	518000
法定代表人	罗媛楠	主要经费来源	捐赠款
开户银行	中信银行深圳前海分行营业部		
银行账号	811 0301 0132 0018 2334		
财务机构名称	财务部	联系电话	
会计姓名		专/兼职	兼职
代理记账 中介机构名称	深圳工蚁坊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91440300MA5DH1E61M	代理机构	贺莹
税务登记号码		主管人姓名	
设有 银行 账号 的 分支 机构、 代表 机构 及其 开户 银行 和 账号	无		
实 体	无		

资产负债表

2018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大道应对气候变化促进中心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行次	年初数	年末数	负债和净资产	行次	年初数	年末数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产	1	943,822.36	1,224,999.15	短期借款	26		
短期投资	2			应付款项	27		99,440.04
应收款项	3			应付工资	28		52,537.23
预付帐款	4			应交税费	29		1,309.69
存货	5			预收账款	30		317,352.58
待摊费用	6			预提费用	3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投资	7			预计负债	32		
其他流动资产	8	796.97	6,242.8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33		
流动资产合计	9	944,619.33	1,231,241.97	其他流动负债	34	30,000.34	
				流动负债合计	35	30,000.34	470,639.54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0			长期负债：			
减：减值准备	11			长期借款	3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净值	12			长期应付款	37		
长期投资：				其他长期负债	38		
长期股权投资	13			长期负债合计	39		
长期债权投资	14						
长期投资合计	15						
固定资产：				受托代理负债：			
固定资产原价	16		41,894.00	受托代理负债	40		
减：累计折旧	17			负债合计	41	30,000.34	470,639.54
固定资产净值	18						
在建工程	19						
文物文化资产	20						
固定资产清理	21						
固定资产合计	22		41,894.00	净资产：			
				非限定性净资产	42	914,618.99	414,214.04
无形资产：				限定性净资产	43		388,282.39
无形资产	23			净资产合计	44	914,618.99	802,496.43
受托代理资产：							
受托代理资产	24						
资产合计	25	944,619.33	1,273,135.97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45	944,619.33	1,273,135.97

业务活动表

2018年度

单位: 人

编制单位: 深圳市大道应对气候变化促进中心
人民币元

项目	行次	上年数			本年数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一、收入							
其中: 捐赠收入	1	2, 092, 454. 00		2, 092, 454. 00	30, 000. 00	3, 300, 000. 00	3, 330, 000. 00
提供服务收入	2						
商品销售收入	3						
政府补助收入	4						
投资收益	5						
其他收入	6	1, 130. 56		1, 130. 56	3, 482. 53		3, 482. 53
收入合计	7	2, 093, 584. 56		2, 093, 584. 56	33, 482. 53	3, 300, 000. 00	3, 333, 482. 53
二、费用							
(一) 业务活动成本	8	992, 658. 57		992, 658. 57	718, 415. 84	2, 568, 717. 61	3, 287, 133. 45
(二) 管理费用	9	3, 832. 00		3, 832. 00	135, 568. 64		135, 568. 64
其中: 工作人员工资福利支出				-			
行政办公支出		3, 832. 00		3, 832. 00	135, 568. 64		135, 568. 64
其他							
(三) 筹资费用	10	408. 00		408. 00			
(四) 其他费用	11	182, 067. 00		182, 067. 00	22, 903. 00		22, 903. 00
费用合计	12	1, 178, 965. 57		1, 178, 965. 57	876, 887. 48	2, 568, 717. 61	3, 445, 605. 09
三、限定性净资产转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13				343, 000. 00	-343, 000. 00	
四、净资产变动额 (若为净资产减少额, 以“-”号填列)	14	914, 618. 99		914, 618. 99	-500, 404. 95	388, 282. 39	-112, 122. 56

现金流量表

2018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大道应对气候变化促进中心

单位：人民

项 目	行次	金 额
一、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接受捐赠收到的现金	1	3,600,000.00
收取会费收到的现金	2	
提供服务收到的现金	3	
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	4	
政府补助收到的现金	5	
收到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8	32,902.58
现金流入小计	13	3,632,902.58
提供捐赠或者资助支付的现金	14	2,540,791.40
支付给员工以及为员工支付的现金	15	628,550.25
购买商品、接受服务支付的现金	16	
支付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19	143,066.59
现金流出小计	23	3,312,408.24
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	320,494.3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5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26	
处置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所收回的现金	27	
取得利息收入所收到的现金		3,482.19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	
现金流入小计	34	3,482.19
购建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35	41,894.00
对外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36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9	905.74
现金流出小计	43	42,799.7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	-39,317.5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4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8	
现金流入小计	50	
偿还借款所支付的现金	51	
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52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5	
现金流出小计	58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6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1	281,176.79

深圳市大道应对气候变化促进中心

会计报表附注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别说明, 以人民币元表述)

编制单位: 深圳市大道应对气候变化促进中心

单位: 人民币元

一、基本情况

深圳市大道应对气候变化促进中心(以下简称本单位)于 2017 年 05 月 08 日经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政部批准登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52440300MJL178033X。法定代表人: 罗媛楠。

业务主管单位: 深圳市相关职能部门和单位。

业务范围: (一) 开展建筑节能环保类项目; (二) 举办以水、空气和固体废弃物治理为主题的相关的科普活动; (三) 环境科学与环保技术研发交流, 气候变化及环保项目相关研究; (四) 开展符合本机构宗旨的其他项目及活动。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单位财务报表的编制符合《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要求, 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单位的财务状况、业务活动情况和现金流量。

三、财务报表符合《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声明

本单位财务报表的编制符合《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要求, 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单位的财务状况、业务活动情况和现金流量。

四、主要会计政策

1、会计制度

本单位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发的《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及其补充规定。

2、会计期间

本单位以 1 月 1 日起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记账本位币

本单位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单位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 资产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

5、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本单位会计年度内涉及的外币经营业务，按业务实际发生日市场汇价（中间价）折合为人民币记账，月末对货币性项目按月末的市场汇率进行调整，由此产生的汇兑损益，按用途及性质计入当期财务费用或予以资本化。

6、短期投资核算方法

短期投资指本单位持有的能够随时变现并且持有时间不准备超过一年（含一年）的投资，包括股票、债券投资等。

短期投资在取得时按照投资成本计量。

处置短期投资时，应将实际取得的价款与短期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损益。

7、坏账核算办法

本单位的坏账核算采用备抵法，坏账准备的计提采用余额百分比法，坏账准备按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年末数的 3%提取。

本单位的坏账确认标准：

- （1）债务人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遗产清偿后，仍然不能收回的；
- （2）债务人较长时期内未履行其偿债义务，并有足够的证据表明无法收回或收回的可能性极小。

8、存货核算方法

（1）存货分类：本单位存货包括在日常业务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或捐赠的，或者为了出售或捐赠仍处在生产过程中的，或者将在生产、提供服务或日常管理过程中耗用的材料、物资、商品等。

（2）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本单位材料、物资、商品等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价，发出材料、物资、商品等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单位存货每年定期盘点一次。

（4）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原则：

本单位在期末按可变现净值与账面价值孰低确定存货的期末价值。对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如下年度可变现净值回升，应在原已确认的跌价损失的金额内转回。

9、长期投资核算方法

（1）长期股权投资

本单位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时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对被投资单位没有控制、共

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采用权益法核算。

（2）长期股权投资

本单位长期股权投资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按直线法计提利息及摊销债券折溢价。

（3）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本单位期末对长期投资逐项进行检查，按单项投资可回收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10、固定资产计价及其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为行政管理、提供服务、生产商品或者出租目的而持有的，预计使用年限超过 1 年，且单位价值较高的资产。

（1）固定资产按取得时实际成本计价。

（2）固定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法计算。

按固定资产的原值和估计使用年限扣除残值率（原值的 4% 以内）确定其折旧率，年分类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使用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	25 年	4%	3.48%
机器设备	10 年	4%	9.6%
运输设备	5 年	4%	19.2%
电子设备	5 年	4%	19.2%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5 年	4%	19.2%
其他设备	5 年	4%	19.2%

（3）不计提折旧的固定资产

用于展览、教育或研究等目的的历史文物、艺术品以及其他具有文化或者历史价值并作为长期或者永久保存的典藏等，作为固定资产核算，不必计提折旧。

11、在建工程核算方法

在建工程应当按照实际发生的支出确定其工程成本，包括施工前期准备、正在施工中的建筑工程、安装工程、技术改造工程等。

12、无形资产计价和摊销方法

本单位对购入或按法律程序申请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各种无形资产在其有效期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有效期的按 10 年摊销。

13、受托代理资产

受托代理资产是指本单位接受委托方委托从事受托代理业务而收到的资产。

14、预计负债的确认原则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单位将其确认为负债，以清偿该负债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予以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中单列项目予以反映：

- (1) 该义务是单位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15、限定性净资产、非限定性净资产确认原则

资产或资产所产生的经济利益（如资产的投资利益和利息等）的使用受到资产提供者或者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所设置的时间限定或（和）用途限定，则由此形成的净资产为限定性净资产；除此之外的其他净资产，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16、收入确认原则

收入是指民间非营利组织开展业务活动取得的、导致本期净资产增加的经济利益或者服务潜力的流入。收入应当按照其来源分为捐赠收入、政府补助收入、提供服务收入、投资收益、商品销售收入和其他收入等。

本单位按以下规定确认收入实现，并按已实现的收入记账，计入当期损益。

单位在确认收入时，应当区分交换交易所形成的收入和非交换交易所形成的收入。

销售商品，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换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出售的商品实施控制；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相关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

提供劳务，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应当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如果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可以按照完工进度完成的工作量确认收入。

让渡资产使用权，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条件的捐赠或政府补助，在收到时确认收入；附条件的捐赠或政府补助，在取得捐赠资产或政府补助资产控制权时确认收入；但当单位存在需要偿还全部或部分捐赠资产或者相应金额的现时义务时，应当根据需要偿还的金额确认一项负债和费用。

五、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货币资金种类	币种	年初数	年末数
银行存款	人民币	943,822.36	1,224,999.15

货币资金种类	币种	年初数	年末数
合计		943,822.36	1,224,999.15

2、其他流动资产

其他应收款账龄：

账龄	年初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	账面价值
		准备			准备	
1 年以内	796.97		796.97	5,445.85		5,445.85
1 年至 2 年				796.97		796.97
2 年至 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796.97		796.97	6,242.82		6,242.82

备注：其他应收款为备用金、社保公积金、押金等。

3、固定资产

项 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账面余额
办公设备		41,894.00		41,894.00
合 计		41,894.00		41,894.00

4、应付款项

项 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账面余额
个人备用金	30,000.34	700,977.72	766,147.73	95,170.35
社保		12,958.00	12,958.00	
公积金		13,805.00	18,046.20	4,241.20
其他			28.49	28.49
合计	30,000.34	727,740.72	797,180.42	99,440.04

5、应付工资

项 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账面余额
应付职工薪酬		384,865.18	332,327.95	52,537.23
合 计		384,865.18	332,327.95	52,537.23

6、应交税金

项 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账面余额
个人所得税		39,133.51	37,823.82	1,309.69
合 计		39,133.51	37,823.82	1,309.69

7、预收账款

应收账款明细：（期末均为负数，故调至预收账款列示）

项 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账面余额
自筹资金_自由资金		15,550.00	15,550.00	
万科公益基金会_气候中国项目		3,300,000.00	3,300,000.00	
万科公益基金会_清洁炉灶项目		300,000.00		300,000.00
旧金山住宿费		17,352.58		17,352.58
合 计		3,632,902.58	3,315,550.00	317,352.58

8、净资产

项 目	年初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非限定性净资产	914,618.99	414,214.04
限定性净资产	0.00	388,282.39
合 计	914,618.99	802,496.43

9、捐赠收入

捐赠人	上年发生额			本年发生额		
	限定性	非限定性	小计	限定性	非限定性	小计
万科公益基金会		2,092,454.00	2,092,454.00	3,300,000.00		3,300,000.00
王石					30,000.00	30,000.00
合 计		2,092,454.00	2,092,454.00	3,300,000.00	30,000.00	3,330,000.00

10、业务活动成本

序列	项目	上年发生额		本年发生额	
	捐赠项目成本	限定性	非限定性	限定性	非限定性
1)	清洁炉灶项目		555,724.85	479,616.59	718,415.84

序列	项目	上年发生额		本年发生额	
	捐赠项目成本	限定性	非限定性	限定性	非限定性
2)	深圳国际低碳论坛		436,933.72		
3)	气候中国项目			2,089,101.02	
	合计		992,658.57	2,568,717.61	718,415.84

11、管理费用

项目	上年发生额	本年发生额
1. 行政管理事务物品耗费和服务开支	3,832.00	135,568.64
2. 工作人员工资福利支出		
合 计	3,832.00	135,568.64

其中：行政管理人员工资福利为 0.00 元；项目人员工资计入业务活动成本，所有工作人员为项目人员。

12、其他费用

项目	上年发生额	本年发生额
网站设计费	182,067.00	22,903.00
合 计	182,067.00	22,903.00

六、理事会成员和职工的数量、变动情况以及获得的薪金等报酬情况的说明

1、本届理事会成员：

姓名	工作单位	在本单位领取报酬的金额
罗媛楠	深圳市一个地球自然基金会	0.00
王石	万科集团	0.00
谢晓慧	万科公益基金会	0.00
杨培丹	深圳市大道应对气候变化促进中心	320,001.00

2、本单位职工总数

部门	人数	工资总额	平均工资
办公室	0	0.00	0.00
财务部	0	0.00	0.00
项目部	3	474,001.00	16,631.60

七、在计算公益事业支出比例、人员工资福利和行政办公支出比例时需要具体说明的事项

本单位在计算公益事业支出比例时无需要说明的事项。

本单位所有工作人员为项目人员，项目人员工资计入业务活动成本，行政管理人
员工资福利为 0.00 元。

八、重大公益项目

1、重大公益项目收支表

项目	收入	费用							总计
		直接用于受助人的款物	开展公益项目的运行费用						
			人员费用	办公费用	资产使用费用	直接筹资费用	其他费用	小计	
气候中国项目	2,600,000.00	1,581,349.05	477,400.92	30,351.05				507,751.97	2,089,101.02
清洁炉灶项目	700,000.00	316,311.60	233,606.63	87,819.38			560,294.82	881,720.83	1,198,032.43
合计	3,300,000.00	1,897,660.65	711,007.55	118,170.43			560,294.82	1,389,472.80	3,287,133.45

2、重大公益项目大额支付对象

项目名称	大额支付对象	支付金额
清洁炉灶项目	深圳高众实业有限公司	560,294.82
清洁炉灶项目	陕西妇源汇性别发展中心	280,000.00
清洁炉灶项目	深圳市口岸中国旅行社有限公司	33,094.00
气候中国项目	埃培智市场咨询（上海）有限公司	97,904.00
气候中国项目	广州市越秀区科莱美特环境保护中心	95,000.00
气候中国项目	中华环保联合会	180,000.00
气候中国项目	中国国际民间组织合作促进会	76,050.00
气候中国项目	深圳市口岸中国旅行社有限公司	441,125.00
气候中国项目	波兰联合国气候变化大会及因斯布鲁克团组	186,997.54
气候中国项目	加州全球气候行动峰会及冰与煤青年团组	409,135.78
合计		2,359,601.14

九、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的说明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受同一方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交易，是指关联方之间转移资源、劳务或义务的行为，而不论是否收取价款。如购买或销售商品及其他资产、提供或接受劳务、担保、提供资金（捐赠、贷款或股权投资）、租赁、许可协议、代表民间非营利组织或由民间非营利组织代表另一方进行债务结算，以及关键管理人员薪酬等。）

1、重要关联方

重要关联方包括：发起人、理事主要来源单位（1/5 以上理事来自该单位）、对外投资的被投资方、共同投资方、主要捐赠人等，以及其他在实质上与单位存在重大控制或重大影响关系的单位或个人。

关联方名称	法人姓名	与单位的关系
王石		发起人
罗媛楠		发起人
谢晓慧		发起人
万科公益基金会	王石	主要捐赠人

2、关联交易

本单位无关联交易。

3、关联方往来

（1）关联方未结算应收项目余额

企业名称	年初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金额	坏账准备	百分比	金额	坏账准备	百分比
应收账款：	0.00			0.00		
合计	0.00			0.00		
其他应收款：	0.00			0.00		
合计	0.00			0.00		
预付账款：	0.00			0.00		
合计	0.00			0.00		

（2）关联方未结算应付项目余额

企业名称	年初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金额	百分比	金额	百分比
应付账款：	0.00		0.00	

企 业 名 称	年初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金额	百分比	金额	百分比
合计	0.00		0.00	
其他应付款:	0.00		0.00	
合计	0.00		0.00	
预收账款:	0.00		0.00	
合计	0.00		0.00	

十、固定资产清查明细表

资产名称	购置价格(元)	数量	存放地点/保管部门
惠普打印复印扫描传真一体机	4,550.00	1	会议室
惠普笔记本电脑	6,468.00	1	项目部
苹果笔记本电脑	7,450.00	1	项目部
苹果笔记本电脑	7,388.00	1	项目部
联想笔记本电脑	6,400.00	1	项目部
佳能微型单反相机	3,550.00	1	项目部
夏普液晶网络电视	6,088.00	1	会议室
合计:	41,894.00	7	

十一、资产提供者设置了时间或用途限制的相关资产情况的说明

本单位无资产提供者设置了时间或用途限制的相关资产。

十二、受托代理业务情况的说明

本单位无受托代理业务。

十三、重大资产减值情况的说明

本单位无重大资产减值情况。

十四、公允价值无法可靠取得的受赠资产和其他资产的说明

本单位无公允价值无法可靠取得的受赠资产和其他资产。

十五、接受劳务捐赠情况的说明

本单位无接受劳务捐赠情况。

十六、对外承诺和或有事项情况的说明

本单位无对外承诺和或有事项。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的说明

本单位无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十八、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本单位无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上述二〇一八年度会计报表和会计报表有关附注，系我们按《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编制。

单位名称：（盖章）



单位负责人：（签名）

杨培丹

财务负责人：（签名）

祖建玲

日期：二〇一九年四月二十四日

日期：二〇一九年四月二十四日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3059990389

名称 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
主体类型 合伙企业分支机构
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滨河大道5003号爱地大厦东座
三楼302室
负责人 吕润波
成立日期 2014年05月12日

重要提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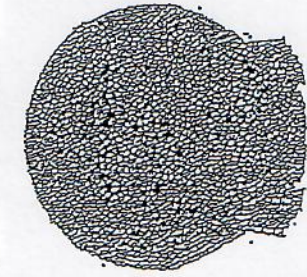
- 1、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 2、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深圳市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委员会商事主体信用信息公示平台（网址：<http://www.szcredit.org.cn>）或扫描执照的二维码查询。
- 3、商事主体须于每年1月1日-6月30日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年度的年度报告。商事主体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等规定向社会公示商事主体信息。



登记机关

2017年06月27日





证书序号: 5001647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是证明会计师事务所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持证分所执行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分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深圳市人民政府
 二〇一八年六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会计师事务所分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深圳分所

负责人: 吕润波

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滨河大道5003号爱地大厦东座三樓302室

分所执业证书编号: 110001024701

批准执业文号: 深财会[2007]49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7年05月15日

